

##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吉首市项目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协议签署概况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与湖南省吉首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吉首市项目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本合作项目总投资规模约20亿元。

《关于签署吉首市项目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1）刊登于2015年7月1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 二、协议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与吉首市公用事业管理局签署了《吉首市创建国家级和省级园林城市园林绿化建设项目设计和施工总承包合同（EPC）》，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吉首市创建国家级和省级园林城市园林绿化建设项目设计和施工总承包（含设施设备采购）。

2、工程地点：吉首市城区。

3、工程概况：结合吉首市创建国家级和省级园林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参照《湖南省园林城市标准》及《湖南省园林城市园林县城申报与评审办法》，对吉首市城区道路、风光带、公园、广场、进出城口等部分地段进行园林绿化建设。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合同金额：本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

#### （二）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 1、工程内容

（1）人民路团结广场至田家园段人行道花坛改造及绿化、地下管线管沟和人行道提质建设等；

(2) 人民南路市四中至地税局段道路中央绿化隔离带和地下综合管廊沟槽土方开挖及回填建设；

(3) 世纪大道中央绿化隔离带和地下综合管廊沟槽土方开挖及回填建设；

(4) 天星河盛世豪庭至小溪桥公园段沿河绿化风光带建设；

(5) 北口出城口绿化建设；

(6) 花果山公园（综合性公园）建设。

## 2、承包范围

设计、施工、相关配合服务。

3、承包方式：设计、采购和施工总承包模式（EPC）

## 三、备查文件

《吉首市创建国家级和省级园林城市园林绿化建设项目设计和施工总承包合同（EPC）》

特此公告。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7日